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 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 號
聯絡人：張義方
聯絡電話：3366-2050
電子郵件：yihfangc@ntu.edu.tw
傳 真：2369-0481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擬=依規定辦理

Email 各教師
+上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4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校學字第 0980015502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工學院機械
工程學系組員 周曉蓮
0433/1045

工學院機械
工程學系主任 張所鈺
422

主旨：本校 97 學年度畢業典禮修訂於 98 年 6 月 7 日（週日）舉行，並請各系（所）推薦本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代表學士班 1 名、碩士班 1 名及博士班全體應屆畢業生，於畢業典禮上台接受院長撥穗及校長頒發學位證書；另請各學院協助統計所屬各系（所）撥穗時間、地點，以便上網公告訊息供學生家長查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98 年 4 月 14 日第 2570 次行政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校 97 學年度畢業典禮原訂於 98 年 6 月 6 日（週六）舉辦，現因當天係端午節連續假期補行上班之日（惟本校當日不上班、不上課），為便於畢業生家長參與子弟的畢業典禮同享榮耀，更改於隔日 98 年 6 月 7 日（週日）上午 9 時，假綜合體育館 3 樓舉行。
- 三、97 學年度畢業典禮改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綜合承辦。
- 四、博士班應屆畢業生每人均可親自上台領取學位證書，碩士班、大學部暨進修推廣部由各系所（不分組）推薦 1 名畢業生代表上台領取學位證書。
- 五、請各系所承辦人上網登錄「畢業生領證代表登錄系統」
<https://info2.ntu.edu.tw/greceiver/notice.html> 推薦所屬系所領證代表（因系統更新，請自 98 年 5 月 1 日起使用），並印出請系主任（所長）簽章後，於 5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前逕交生輔組憑辦，逾期恕不受理。若領證

98 年 4 月 21 日
發文字號 645

代表為身障生或外籍生，請事先告知，以便妥善安排處理。

六、請各學院按附件統計各系所撥穗時間、地點後，逕送生輔組彙整，以便上網公告訊息供學生家長查詢。

七、請協助轉知領證代表下列事項：

(一) 典禮預演：6月6日(星期日)下午分時段進行預演，2:00 學士班、3:00 碩士班、4:00 博士班，請準時參加。

(二) 借用學位禮服時請特別聲明為領證代表，帽穗扣應為「旗袍扣」。

(三) 典禮當天請於8:40前至典禮會場領證代表席集合。

(四) 典禮當天穿著正式服裝及學位禮服，帽穗固定於右側；穿著牛仔褲、涼鞋、球鞋者不宜上台。

(五) 典禮當天學校將聘請攝影師為領證代表拍照，並免費贈送5x7放大照片及底片，請於6月20日至30日上班時間內至學務處生輔組領取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學務處生輔組張義方先生及林易蓁小姐，聯絡電話：33662048、33662049、33662050。

正本：全校各單位(不含附屬單位、僅各學院、進修推廣部含附件)

副本：秘書室(請刊登校訊)、文書組(已上網公告編號第981173號)、生活輔導組

校 長

李 嗣 濤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